

筑水字〔2022〕144号

---

## 关于贵阳市老年大学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 批复

贵阳市老年大学、贵阳市城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贵阳市老年大学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以下简称方案）已收悉。受我局委托，贵州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组织专家对该方案进行了技术审查，提出了审查意见（详见附件）。经研究，我局基本同意该方案，现批复如下：

### 一、项目概况

贵阳市老年大学建设项目位于贵阳市观山湖区，建设单位为贵阳市老年大学，代建单位为贵阳市城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区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06^{\circ} 36' 43.88''$ ，北纬  $26^{\circ} 38' 53.68''$ 。项目北邻林城西路，南靠市档案馆，东抵诚信南路，南至观山西路。本工程为新建项目，项目总规划用地面积为 42769.34 平方米，其中：建设净用地面积 16913.30 平方米，

市政道路半幅用地面积 4550.29 平方米，道路绿化保护带用地面积 2290.24 平方米，轻轨保护带用地面积 19015.5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71150.07 平方米，其中计入容积率面积 52352.50 平方米，不计入容积率面积 18797.57 平方米，综合容积率 3.10，建筑密度 45%，绿地率 20.02%，停车位 375 个（地下车位 368 个，地面车位 7 个）。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2.35 公顷，包含项目净用地面积 16913.3 平方米及施工营地用地面积 6602.5 平方米，该施工营地位于项目净用地红线范围外，占用了总规划用地中的绿化保护带用地 2290.24 平方米和轻轨保护带用地 4312.26 平方米，施工营地在项目完工后按绿化保护带形式进行恢复。工程土石方开挖量 95430 立方米，回填量 13859 立方米，外购表土 3909 立方米，废弃土石方 85480 立方米，弃方全部运至金华镇苍坡村渣土消纳场堆放。工程总投资 49515.78 万元，总工期 23 个月，已于 2021 年 5 月动工建设，计划于 2023 年 3 月竣工。

## 二、项目建设总体要求

（一）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2.35 公顷。

（二）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西南岩溶区一级标准及据此拟定的防治目标值：水土流失治理度 97%，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4%，表土保护率 95%，林草植被恢复率 96%，林草覆盖率 23%。

（四）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及分区防治措施设计。

（五）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511.38 万元，本项目为学校，属于公益性工程项目，可免缴水土保持补偿费。

(六)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施工组织设计内容。

(七)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内容和方法。

**三、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中应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的相关要求，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建设单位在今后的工作中要严格按照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水土保持措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规定，组织实施好本工程的水土流失防治工作。

(二) 严格按照方案要求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各类施工活动要严格限定在用地范围内，严禁随意占压、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在实施中加强施工管理，防止随意弃渣。植物措施部分可结合绿化美化的需要，提高防治标准，但不得降低及缩减本方案确定的防治标准和防治范围。建设单位应尽量合理安排项目实施时间和施工时序，跨项目综合利用土石方，减少废弃方和外购方。

(三) 切实做好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加强水土流失动态监控，并按规定向水行政主管部门提交监测季度报告及总结报告。

(四) 落实并做好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确保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质量和进度。

**四、本项目的地点、规划如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发生重大变更，应补充或修改水土保持方案，报我局审批。**

**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贵州省水土**

保持条例》的规定，工程实施中要主动接受项目所在地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指导，按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做好水土保持防治工作，根据《国务院关于取消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17〕46号）和《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文件要求，生产建设单位在生产建设项目投产使用前，组织第三方机构编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自主开展验收，向社会公开并向贵阳市水务管理局报备。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生产建设项目不得投产使用。

六、本批复仅用于项目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项目建设涉及应由安全、林业、生态环境、自然资源等部门审批或核准的内容，生产建设项目法人须按照各主管部门的工作要求分别完善相关手续。

附件：《关于报送贵阳市老年大学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审查意见的报告》（贵水发〔2022〕12号）

2022年6月9日

---

送：贵阳市老年大学、贵州千山万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贵阳市水务管理局办公室

2022年6月9日印发

---

共印7份

# 贵州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文件

贵水发〔2022〕12号

## 关于报送贵阳市老年大学建设项目水土保持 方案报告书审查意见的报告

贵阳市水务管理局：

2022年3月28日，贵州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对贵阳市老年大学（建设单位）、贵阳市城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代建单位）报送的《贵阳市老年大学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进行了技术审查，基本同意该报告书（送审稿）。会后方案编制单位根据会议讨论意见进行了修订和完善，并经专家组长复核同意，报送了《贵阳市老年大学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经复核，我公司基本同意该《报告书》。现将审查意见报上，请核批。

- 附件：1. 贵阳市老年大学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审查意见
2. 贵阳市老年大学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报批稿)

贵州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年5月6日



## 附件 1

# 贵阳市老年大学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 告书审查意见

贵阳市老年大学建设项目位于贵阳市观山湖区，建设区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06^{\circ}36'43.88''$ ，北纬  $26^{\circ}38'53.68''$ 。项目北邻林城西路，南靠市档案馆，东抵诚信南路，南至观山西路，周边有两条地铁线经过，基地周围离林城西路站与阅山湖公园站较近，交通十分便利。2021 年 11 月 26 日，贵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筑发改投资〔2021〕643 号”文对《贵阳市老年大学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报告》进行了批复。

项目总规划用地面积为 42769.34 平方米，其中：建设净用地面积 16913.3 平方米，市政道路半幅用地面积 4550.29 平方米，道路绿化保护带用地面积 2290.24 平方米，轻轨保护带用地面积 19015.5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71150.07 平方米，其中计入容积率面积 52352.50 平方米，不计入容积率面积 18797.57 平方米，综合容积率 3.10，建筑密度 45%，绿地率 20.02%，停车位 375 个（地下车位 368 个，地面车位 7 个）。贵阳市老年大学建设项目为新建项目，新建建筑安装工程，同时配套公建设施及附属设施（场内道路、给排水、消防、供电及绿化等）。

本工程防治责任范围包含项目净用地面积 16913.3 平方米

及施工营地用地面积 6602.5 平方米，该施工营地位于项目净用地红线范围外，占用了总规划用地中的绿化保护带用地 2290.24 平方米和轻轨保护带用地 4312.26 平方米，施工营地在项目完工后按绿化保护带形式进行恢复。经方案复核后，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2.35 公顷。方案复核后本项目土石方开挖量 95430 立方米，回填量 13859 立方米，外购表土 3909 立方米，废弃土石方 85480 立方米，弃方全部运至金华镇苍坡村渣土消纳场堆放。本项目涉及的拆迁采取货币补偿的方式。工程总投资 49515.78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41414.28 万元，资金来源为市级财政资金。项目建设总工期 23 个月，项目已于 2021 年 5 月开工，预计于 2023 年 3 月竣工。项目未按水土保持“三同时”的制度开展工作，为补报水土保持方案。

项目位于扬子准地台黔北台隆遵义断拱贵阳复杂构造变形区，地震基本烈度为 VI 度区，属稳定区；项目区地貌类型属低中山地貌；属于亚热带季风湿润气候，多年平均气温 15.3 摄氏度， $\geq 10^{\circ}\text{C}$  积温为 4563.7 摄氏度，无霜期 261 天；多年平均降水量为 1197.0 毫米，年平均风速 1.9 米每秒；项目区属长江流域的乌江水系；项目区土壤主要为黄壤；植被属于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带，项目所在区域的森林覆盖率为 46.01%。项目区不属于国家级和省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重点预防区，不涉及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等生态敏感区，但位于阿哈水库水源准保护区范围内。项目区容许侵蚀模数

为 500 吨每平方公里每年。

2022 年 3 月 28 日，贵州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对贵阳市城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代建单位）报送的《贵阳市老年大学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了技术审查。参会的单位有：贵阳市水务管理局，观山湖区农业农村局，建设单位贵阳市老年大学，代建单位贵阳市城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方案编制单位贵州千山万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会议特邀了 3 位贵州省水土保持方案评审专家组成专家组。与会代表和专家听取了项目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前期工作进展情况的介绍和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关于方案编制内容的汇报，进行了认真讨论，提出修改意见。会后，编制单位根据修改意见对《报告书》进行了修改完善。经复核，基本同意《报告书》，主要审查意见如下：

#### 一、主体工程水土保持评价

（一）基本同意对工程建设的水土保持制约性影响因素的评价结论。

（二）项目已经开工建设，属于补报水保方案，建设区选址不属于应避让的限制区域，选址可行。

（三）基本同意对主体工程施工组织设计的水土保持评价结论。主体工程施工布置、施工方法、施工工艺、施工时序安排等基本符合水土保持要求。

（四）基本同意主体工程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措施的分

析评价结论。主体设计的排水工程、绿化工程、临时防护措施等纳入水土保持措施，基本符合水土保持要求。

二、基本同意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2.35 公顷。

三、鉴于项目区位于县级及以上的城市区域，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西南岩溶区一级标准及据此拟定的防治目标值：水土流失治理度 97%，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4%，表土保护率 95%，林草植被恢复率 96%，林草覆盖率 23%。

四、基本同意水土流失分析、调查的内容、方法和结论。工程建设扰动地表面积 2.35 公顷，产生弃渣 85480 立方米。经调查及预测，项目建设可能造成水土流失总量为 125.09 吨，新增水土流失 92.44 吨。

#### 五、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防治措施总体布局

（一）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根据项目特点划分为主体设计区、施工营地区 2 个一级防治分区，无二级分区。

（二）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和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

#### 六、分区措施布设

本项目主体设计考虑了排水工程、绿化工程、临时防护措施等水土保持措施，方案根据主体设计及现场实际情况进行了新增措施设计，基本同意各区措施设计内容。

### （一）主体设计区

主体设计：雨水管（DN400）259米，（DN500）279米，雨水检查井22座，植草沟83米，蓄水池5座，透水砖铺装167平米；绿化面积3386.74平米，种植乔木101株，灌木球91株，地被3266平米；临时排水沟585米，彩钢板临时围挡320米，临时苫盖205平米，临时沉沙池1座。

方案新增：绿化覆土1693立方米。

### （二）施工营地区

主体设计：雨水管（DN500）198米，雨水检查井7座，植草沟60米，透水砖铺装1470平米；绿化面积4430.47平米（含雨水花园135平米），种植乔木284株，种植孝顺竹3丛，灌木球127株，地被4274平米；临时排水沟244米，彩钢板临时围挡372米，临时洗车槽1座。

方案新增：绿化覆土2215立方米；临时沉沙池1座。

七、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施工组织设计内容。

八、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监测内容和监测方法。监测时段从施工准备期开始至设计水平年底结束，监测内容主要包括主体工程的建设进度、工程建设扰动土地面积、水土流失灾害隐患、水土保持工程建设情况、水土流失防治效果落实效果以及水土保持工程设计、水土保持管理等方面的情况。监测方法主要采取无人机遥感监测、调查监测、现场巡查监测。

九、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投资概算的依据、原则和方法。经核定，本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 511.38 万元，主体已列投资 458.95 万元，方案新增投资 52.43 万元。总投资中工程措施费 67.87 万元，植物措施费 387.83 万元，监测措施费 11.94 万元，临时措施费 16.89 万元，独立费用 24.35 万元，基本预备费 2.50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0 元（本项目为学校，属于公益性工程项目，可免缴水土保持补偿费）。

十、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效益分析内容和结论。按本《报告书》的水土保持措施实施后，将有效地减少水土流失，控制因水土流失造成的淤积和污染。

十一、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管理内容。